证券代码: 874190

证券简称: 致群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致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一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作为山东致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以下事项相关资料进行了审阅,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将按市场价和协议价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利润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实行回避原则,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山东致群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韩飞、万征 2024年4月29日